

证券代码：300298

证券简称：三诺生物

公告编号：2016-052

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16年5月31日上午9时30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6年5月23日通过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7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7人，分别为李少波先生（兼任总经理）、蔡晓华先生（兼任副总经理、首席科学家）、车宏菁女士、洪天峰先生、纪立农先生、李永国先生和唐红女士，会议由董事长李少波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宁桂春女士、昌凯君女士和陈继东先生，公司董事会秘书黄安国先生（兼任财务总监）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放弃参股子公司股权优先购买权的议案》

本公司控股股东李少波先生拟以12.21元/注册资本的价格，向其他第三方转让其所持有的深圳市心诺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参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心诺健康”）30.3030%的股权，股权转让价款总额为人民币37,000万元。为进一步优化心诺健康的股东结构，促进心诺健康发展，公司董事会同意放弃上述股权的优先购买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53）。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李少波先生与车宏菁女士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

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一日